

# 浙江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文件

浙考委〔2017〕1号

## 浙江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 关于停考房地产经营与管理等 15个自学考试专业的通知

各市、县（市、区）自考委，有关主考学校：

根据我省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及社会对自学考试需求情况，经研究决定，对以下社会需求量小、报考人数持续较少的15个专业予以停考：

1. 房地产经营与管理（专科起点本科）（专业代码：1020224）
2. 汉语言文学教育（专科起点本科）（专业代码：1050113）
3. 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（专科起点本科）（专业代码：1080605）
4. 电子工程（专科起点本科）（专业代码：1080705）
5. 国际贸易（高中起点本科）（专业代码：2020110）
6. 销售管理（专科）（专业代码：3020313）
7. 体育教育（专科）（专业代码：3040301）

8. 广告（专科）（专业代码：3050301）
9. 音乐教育（专科）（专业代码：3050407）
10. 电子技术（专科）（专业代码：3080704）
11. 会展策划与管理（专科）（专业代码：4020166）
12. 秘书（专科）（专业代码：4050102）
13. 商务英语（专科）（专业代码：4050226）
14. 机械制造及自动化（专科）（专业代码：4080301）
15. 模具设计与制造（专科）（专业代码：4080304）

以上专业，自2018年10月考试的报名开始，停止接纳新生；2020年10月考试开始不再安排相关课程考试，2021年开始不再颁发毕业证书。

请各地及时将本通知精神周知考生和自考全日制助学院校。

浙江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  
2017年12月29日

